

提升剖腹產母嬰肌膚接觸完成率改善專案

陳容蒂、謝懷棣、蔡佩珊、蕭淑娟、陳國莉、洪素敏

前言

新生兒出生後需優化環境因子以協助適應，並透過持續母嬰肌膚接觸（SSC）穩定生命徵象、促進子宮收縮與母嬰健康。依母嬰親善醫院評鑑標準第四條，自然產與剖腹產皆應即刻實施肌膚接觸。本院剖腹產因術中嘔吐、全麻等因素未能即時進行肌膚接觸，術後亦未常規提供，致2022年完成率僅61%，2023年再降至49%。有鑑於此本專案旨在導入改善措施，於術後即時提供肌膚接觸，以提升照護品質，達成一致的親善照護目標。

問題分析

(一) 現況分析

1. 現行剖腹產母嬰肌膚接觸僅於手術台上執行，若未執行或不足10分鐘，返病房後亦未再持續進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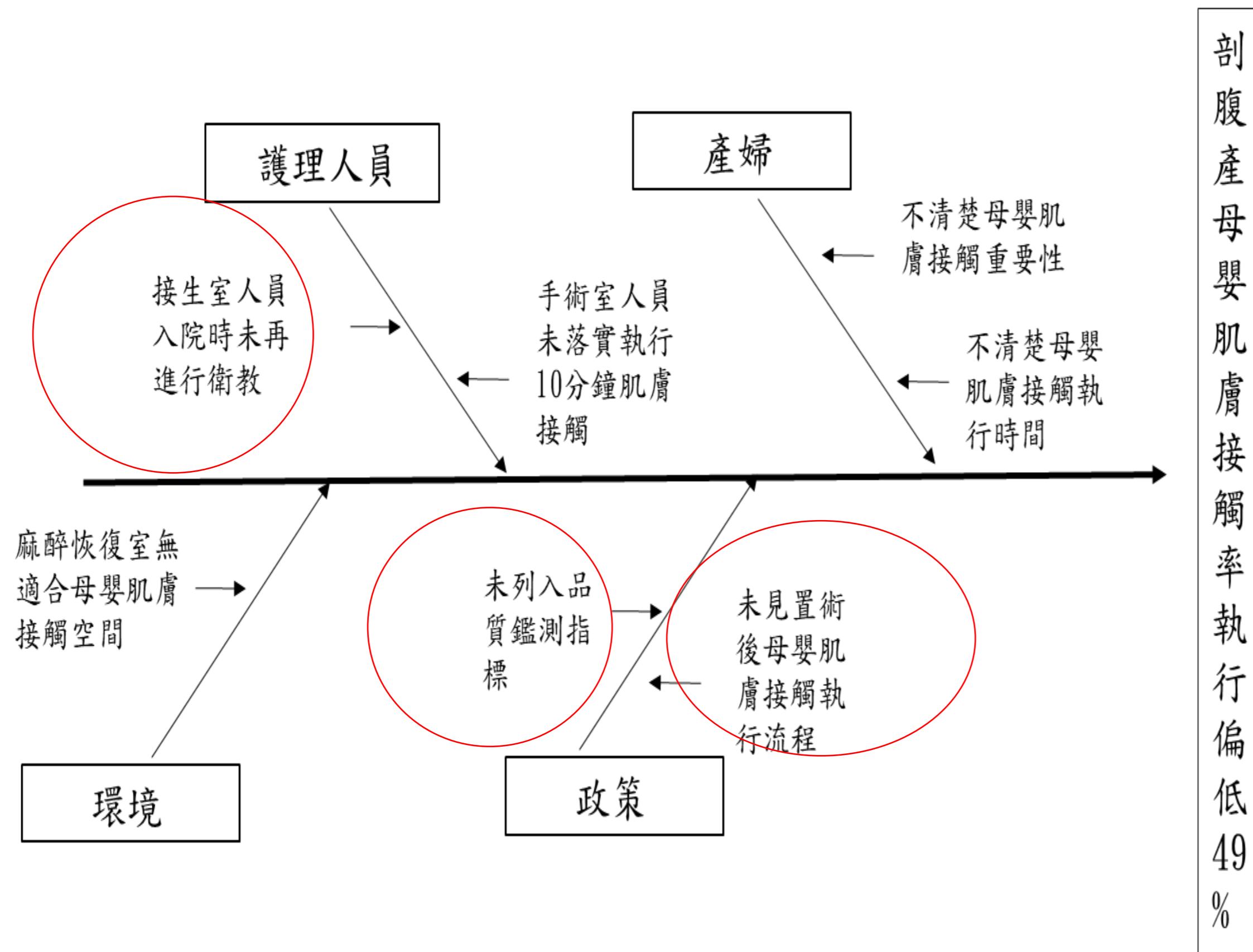
(二) 問題成因說明

1. 衛教不足：因孕期20週進行母乳哺餵及母嬰肌膚接觸（SSC）衛教，足月入院生產時未再加強說明，至手術中新生兒出生後由護理師協助執行SSC，但僅著重操作，未再解釋其意義與原因。

2. 人力配置不足：依現行流程，剖腹產術後評估母嬰狀況穩定後方可進行母嬰肌膚接觸（SSC），建議持續至少10分鐘，否則視為未達成效。然而改善專案前，SSC常因恢復室人力與空間限制而中斷，回病房後亦無法持續，導致缺乏連續性與完成率不足。

3. 缺乏監測機制：未列入監測指標，沒有定期評值與檢討未完成的原因。

經由以上說明，進行特性要因圖分析：



改善計畫

本專案執行過程時間從2023年6月1日-9月30日

(一) 對策名稱：建立標準化術前衛教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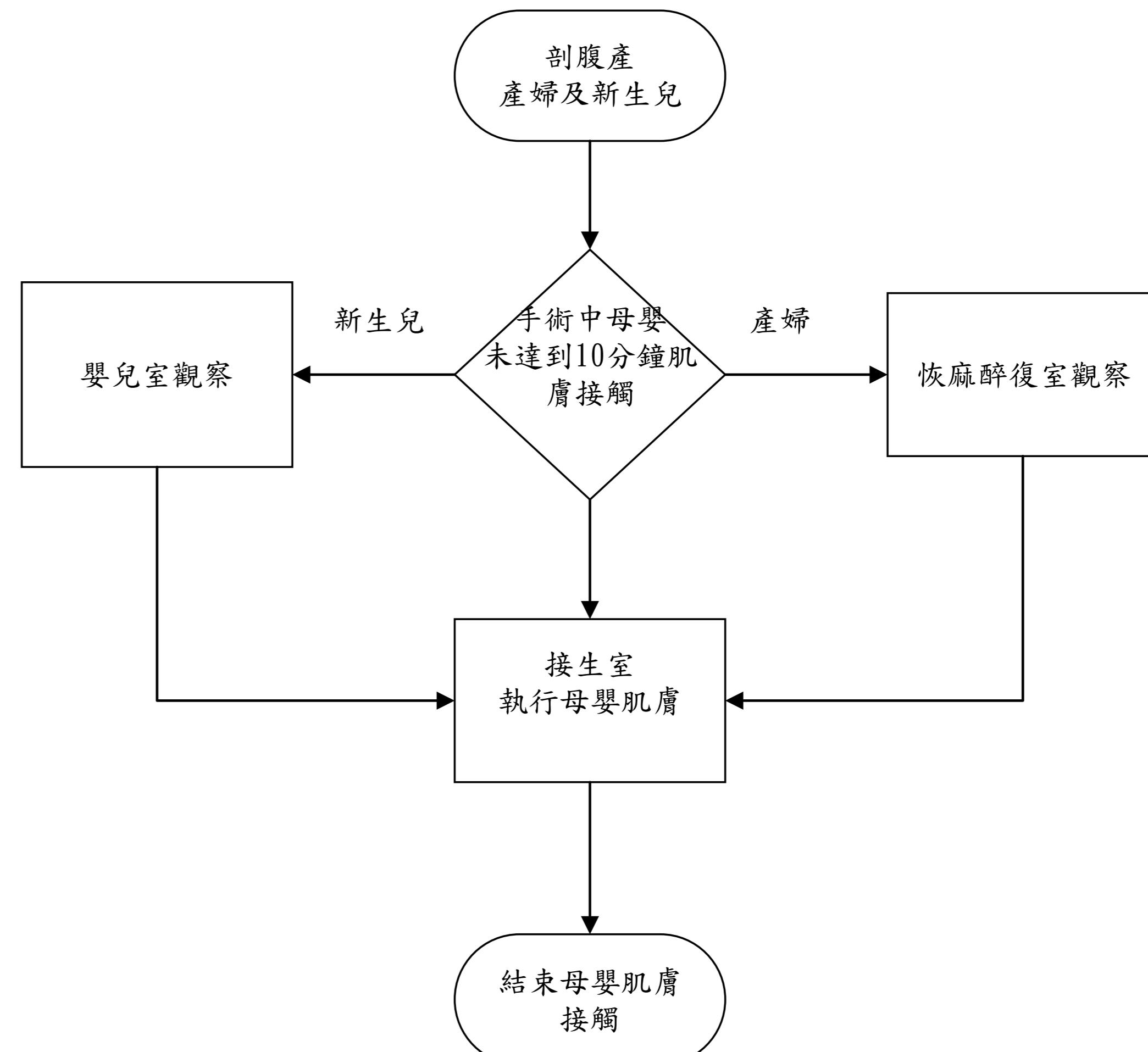
改善措施：「1. 晨會宣導孕產婦認知及影響因素，提升團隊共識。2. 入院衛教納入肌膚接觸內容，確保訊息完整。3. 製作QR Code提供數位資訊，便利孕產婦隨時存取。」

(二) 對策名稱：「規劃母嬰肌膚接觸人力支援方案」。

改善措施：1. 跨單位會議建立共識。2. 評估恢復室執行SSC可行性。3. 流程再設計，術後不足10分鐘由恢復室通知續行。4. 公告並教育護理人員，明確轉銜作業規範。

(三) 對策名稱：新增「剖腹產母嬰肌膚接觸」之品質監測項目。

改善措施：1. 公告各單位共同執行SSC監測指標。2. 每月統計公布完成率。3. 分析未完成案例並回饋改善。



改善後-剖腹產「未達10分鐘以上」母嬰肌膚接觸流程

成效

經由改善方案對策實施後2024年10-12月母嬰肌膚接觸平均完成率由49%提升至平均86%，已達目標73.5%。

(一) 建立標準化術前衛教流程評值

追蹤入院衛教完成率，2024年10月50%、11月66%、12月達100%，故將入院母嬰肌膚接觸衛教納入SOP，成為常規流程。

(二) 規劃母嬰肌膚接觸人力支援方案

人力支援方案已完成建置並啟動執行。然於術中母嬰肌膚接觸部分仍有個案未完成，後續改於接生室補執行，完成率約為50%。經了解，主要原因為單位同仁在執行認知上存在差異，導致流程未能即時啟動。

(三) 新增「剖腹產母嬰肌膚接觸」之品質監測項目。

結論

本措施已公開並週知所有相關單位，並正式列入品質監測指標。依每月完成率統計結果顯示：2024年10月為75%，11月提升至82%，至12月已達100%。（每月母嬰肌膚接觸率：10月75%、11月82%、12月100%）。剖腹產術中/術後肌膚接觸率已提升75%，後續仍需持續評估。現階段方案無須修正，僅透過每月監測掌握執行情形，若成效下降則再研析改進。並藉由術前衛教提升產婦認知，鼓勵家屬參與，強化母嬰連結與支持，未來將持續推動每日肌膚接觸，以促進母嬰身心健康。